

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人权政策

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秉承着负责任、讲道德的经营理念开展商业活动。公司充分意识到在全供应链中，尊重、保护人权的重要性，努力为员工提供安全、健康的工作和生活环境。

1. 目的

为加强公司对员工及相关利益方人权保护，根据《联合国人权宣言》、国际劳工组织颁布的《劳工标准核心公约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政策。

2. 适用范围

本政策是公开性声明，适用于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全体员工，也适用于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的所有外部各方，包括客户、供应商、承包商和其他利益相关者。

3. 人权保护内容

我们的人权保护政策包括以下内容：

- 3.1 禁止强制或强迫性用工
- 3.2 抵制人口贩卖
- 3.3 禁止使用童工（年龄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）
- 3.4 尊重用工多样性并反对歧视
- 3.5 支持自由择业
- 3.6 保障平等就业，不受种族、性别、民族、年龄、社会阶层、宗教信仰、性别认同、工会成员、政治立场、或残疾等因素影响
- 3.7 尊重女性权利
- 3.8 禁止暴力与骚扰，尊重员工的隐私和尊严
- 3.9 保障结社自由及集体谈判权利
- 3.10 按照运营地所在国家及地区的法律法规，合理安排员工工作时间

3.11 提供安全、健康的工作环境及基本的员工福利等

3.12 对歧视行为零容忍

4. 投诉与举报

公司员工或者合作方如果发现（或有合理理由怀疑）其工作范畴中存在的任何不当行为或不法行为，应尽快向公司进行报告，或直接向公司董事长投诉举报（邮箱 kkh@wilmar.com.sg）。举报方将受到保护，具体信息请参考《举报人保护政策》。

5. 政策回顾

公司定期根据法律法规、自身业务发展、行业通用惯例及良好标准对本政策进行审视和更新。

益海嘉里金龙鱼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一日